证券代码:002053 证券简称:云南盐化 公告编号:2011-022

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的召开和出席情况

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于2011年4月21日(星期四)上午9:30时在公司六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1年3月25日以公告形式发出。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共7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94,712,001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0.96%。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杨建东先生主持,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出席了会议。本次大会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提案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采用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公司201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对该项议案的有效表决股份总数94,712,001股,同意94,610,50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9%;反对101,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弃权0股。

《公司201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详见2011年3月25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会2010年工作报告》

对该项议案的有效表决股份总数94,712,001股,同意94,610,50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9%;反对101,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弃权0股。

3、审议通过了《公司监事会2010年工作报告》

对该项议案的有效表决股份总数94,712,001股,同意94,610,50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9%;反对101,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弃权0股。

4、审议通过了《公司2010年财务决算报告》

对该项议案的有效表决股份总数94,712,001股,同意94,610,50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9%;反对101,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弃权0股。

5、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财务预算报告》

对该项议案的有效表决股份总数94,712,001股,同意94,610,50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9%;反对101,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弃权0股。

6、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0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对该项议案的有效表决股份总数94,712,001股,同意94,610,50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9%;反对101,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弃权0股。

7、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非关联股东记名投票表决,对该议案的有效表决股份总数14,090,898股,同意13,989,39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28%;反对101,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72%;弃权0股。关联股东云南轻纺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11-014)详见2011年3月25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8、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云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转贷国开行贷款期限的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非关联股东记名投票表决,对该议案的有效表决股份总数14,090,898股,同意13,989,39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28%;反对101,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72%;弃权0股。关联股东云南轻纺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延长云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转贷国开行贷款期限的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1-015)详见2011年3月25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9、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对该项议案的有效表决股份总数94,712,001股,同意94,610,50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9%;反对101,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弃权0股。

10、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对该项议案的有效表决股份总数94,712,001股,同意94,712,00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修改后的《公司章程》详见2010年8月20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独立董事述职情况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独立董事朱庆芬女士、李君发先生分别作了述职报告,公司独立董事陈铁水先生委托公司独立董事朱庆芬女士宣读了述职报告。公司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内容详见2011年3月25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四、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云南千和律师事务所伍志旭、王青燕律师到会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见证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法律意见书全文见2011年4月22日巨潮网站(http://www.cninfo.com.cn)。

五、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签署的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云南千和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一一年四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159 证券简称:三特索道 公告编号:临2011-5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短期融资券发行情况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0年8月27日召开的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相关公告详见2010年8月28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网www.cninfo.com.cn)。

2011年4月6日,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出具了《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1]CP52号),决定接受公司短期融资券注册,注册金额为1亿元人民币。

2011年4月21日,公司短期融资券按照相关程序发行完毕。本次发行总额为1亿元人民币;期限为366天;发行利率为6.05%;起息日为2011年4月21日;兑付方式为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本次发行主承销商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发行的相关文件已在中国货币网(www.chinamoney.com.cn)和中国债券信息网(www.chinabond.com.cn)上刊登。

特此公告。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一一年四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159 证券简称:三特索道 公告编号:2011-6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提案;
2. 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议案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1 年4 月21日(星期四)下午2:00。
2. 会议召开地点:武汉市武昌区八一路483号1号楼八楼会议室;
3. 召开方式:现场会议投票;
4. 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 主持人:公司董事长齐民先生;
6.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计10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37,996,40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1.66%。

三、提案审议情况

会议对提案以记名投票的表决方式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通过《201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37,996,406	0	0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数的比例	100%	0	0

2、审议通过《201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37,996,406	0	0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数的比例	100%	0	0

3、审议通过《201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37,996,406	0	0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数的比例	100%	0	0

4、审议通过《201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37,996,406	0	0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数的比例	100%	0	0

5、审议通过《2010年度报告》及摘要;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37,996,406	0	0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数的比例	100%	0	0

6、审议通过《关于2011年度融资规模及授权董事会在规模内审批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37,996,406	0	0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数的比例	100%	0	0

7、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并授权董事会决定其报酬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37,996,406	0	0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数的比例	100%	0	0

8、审议通过《关于制订<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37,996,406	0	0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数的比例	100%	0	0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经验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201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关于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1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002248 证券简称:华东数控 公告编号:2011-018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重要提示

1、本次会议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本次会议没有新提交议案和否决议案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现场会议时间:2011年4月21日(星期四)9:00

网络投票时间:2011年4月20日-2011年4月21日

2、召开地点:公司三楼会议室(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山路698号)

3、召 集 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4、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主 持 人:董事长汤世贤

6、会议通知情况:公司董事会分别于2011年3月31日和2011年4月18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和提示性公告,公告了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及投票表决的方式和方法。

7、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

二、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47人,代表股份180,692,20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0.1729%。

1、参加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9人,代表股份共计180,152,33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9.9633%;

2、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38人,代表股份共计539,87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97%。

三、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1、审议通过《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订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180,414,90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8465%;反对269,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1490%;弃权8,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45%。

2、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180,311,64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7894%;反对371,46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2056%;弃权9,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0%。

3、审议通过《201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180,307,54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7871%;反对372,46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2061%;弃权12,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68%。

4、审议通过《201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180,311,64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7894%;反对371,46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2056%;弃权9,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0%。

5、审议通过《201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为:同意180,311,64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7894%;反对371,46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2056%;弃权9,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0%。

6、审议通过《201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180,311,64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7894%;反对371,46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2056%;弃权9,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0%。

7、审议通过《201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180,304,84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7856%;反对382,76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2118%;弃权4,59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26%。

8、审议通过《募集资金2010年度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180,311,44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7893%;反对371,66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2057%;弃权9,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0%。

9、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180,311,64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7894%;反对371,46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2056%;弃权9,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0%。

10、审议通过《关于为柳州正菱集团有限公司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180,218,51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7379%;反对464,59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2571%;弃权9,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0%。

11、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180,218,51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7379%;反对464,59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2571%;弃权9,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0%。

12、审议通过《关于在银行办理集团授信业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180,409,80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8437%;反对273,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1513%;弃权9,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0%。

四、独立董事述职情况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独立董事于成廷、王玉中、任辉、刘庆林向大会作了201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述职报告全文内容于2011年3月31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询。

五、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由北京市万商天勤律师事务所孙冬松律师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见证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规则》、《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出席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合法有效;会议表决方式、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规则》、《实施细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1、《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万商天勤律师事务所关于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

特此公告。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一一年四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0677 证券简称:山东海龙 公告编号:2011-002

山东海龙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2010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幅度(%)
营业收入(万元)	472,040.70	351,449.48	34.31
营业利润(万元)	-45,821.16	6,296.29	-827.75
利润总额(万元)	-37,930.94	13,683.18	-377.21
净利润(万元)	-29,816.37	9,831.93	-403.26
基本每股收益(元)	-0.345	0.11	-413.64
净资产收益率(%)	-28.79	7.37	-490.57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幅度(%)
总资产(万元)	801,957.40	670,874.06	19.54
股东权益(万元)	103,571.03	133,387.82	-22.35
每股净资产(元)	1.20	1.54	-22.35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公司2010年度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净利润、基本每股收益、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净资产较2009年度分别减少827.75%、377.21%、403.26%、413.64%、490.57%和31.11%。

三、其他说明

1、公司在2010年三季度报告中预测:2010年全年业绩同向相比未发生大幅变动;

2、公司业绩与已公告预测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

由于本年度材料价格波动较大,周期较长,我公司在核算中延用旧的材料核算方法,致使出现较大差异。

3、公司2010年业绩具体财务数据以2010年度报告中披露数据为准。公司董事会对公司2010年度业绩大幅下滑以及业绩预计出现较大偏差事项向投资者深表歉意。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海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1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002180 证券简称:万力达 公告编号:2011-020

珠海万力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珠海万力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1年4月21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由于工作疏漏,公司2010年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第四项决议议案漏掉了关于转增股本的方案,经复核,现将《201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方案更正如下:

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2010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7,161,074.74元。按照《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取10%的法定盈余公积金2,806,013.75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96,458,436.34元,减去本年已分配的8,332,200.00元,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12,481,297.33元。

公司拟以2010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83,322,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元(含税)。预计本次利润分配将派送现金8,322,200元,剩余的未分配利润留待以后年度分配。

在综合考虑公司盈利前景、资产状况的前提下,公司拟以2010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83,322,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每10股转增5股的方式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共转增股本41,661,000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124,983,000股。

《201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其他内容没有更改。公司对上述差错给投资者和使用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公司今后将加强信息披露的审核工作,不断提高信息披露质量。

特此公告。

珠海万力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0一一年四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102 证券简称:冠福家用 编号:2011-019

福建冠福现代家用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本公司股票价格于2011年4月19日、20日、21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已构成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已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不存在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截至2011年4月21日,本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交所《股票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股票将于2011年4月22日上午开市起停牌一小时。

二、相关情况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通过电话问询方式,对相关问题进行了核实:

1、近期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2、经查询,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3、经查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本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本公司股票。

4、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

三、风险提示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为本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冠福现代家用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一一年四月二十二日

股票简称:新华都 股票代码:002264 公告编号:2011-026

福建新华都购物广场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1、福建新华都购物广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获2011年4月8日召开的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于2011年4月9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2、本次分红派息距离股东大会通过分配方案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二、分红派息方案

公司2010年度利润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60,32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扣税后,个人股东、投资基金、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实际每10股派0.90元)。对于其他非居民企业,我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

三、股权登记日和除息日

1、股权登记日为:2011年4月27日;

2、除息日为:2011年4月28日。

四、分红派息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2011年4月27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

五、权益分派方法

1、公司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2011年4月28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以下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
1	08*****362	新华都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	08*****300	福建新华都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3	00*****584	陈志勇
4	00*****565	陈志程
5	01*****352	陈联生
6	01*****586	刘国川
7	01*****046	陈云岚

六、咨询机构

咨询地址:福建省福州市五四路162号华城国际北楼5层

咨询部门:福建新华都购物广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咨询联系人:龚严冰、戴文增

咨询电话:0591-87987972

传真电话:0591-87987982

七、备查文件

1、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及公告;

2、登记公司确认有关分红派息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特此公告!

福建新华都购物广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一一年四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133 证券简称:广宇集团 公告编号:(2011)033

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于2011年4月6日以公告形式发出,于2011年4月21日上午9时在杭州市平海路8号公司508会议室现场召开。

一、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股东及股东委托代理人80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227,429,17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5.61%。其中,现场股东及股东委托代理人25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199,365,001股,占公司总股本39.98%;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55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28,064,171股,占公司总股本5.63%。会议由王鹤鸣董事长主持,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列席了会议,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进行了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以下议案,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关于为参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本议案关联股东杭州平海投资有限公司、王鹤鸣、胡巍华、王轶磊进行了回避表决,表决结果:以47,636,056股赞成,占参加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97.56%,1,189,100股反对,0股弃权,通过了《关于为参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2、审议《关于浙江上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226,240,072股赞成,占参加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99.48%,1,174,900股反对,14,200股弃权,通过了《关于浙江上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的议案》。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会议由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梁瑾律师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资格及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所通过的决议均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1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002460 证券简称:赣锋锂业 编号:临2011-018

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2010年年度报告网上说明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年度报告》详见2011年4月19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江西赣锋锂锂业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2011年4月19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块上市公司特别规定》的有关要求,本公司定于2011年4月25日(周一)15:00—17:00在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网上平台举行公司2010年年度报告说明会,本次年度报告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陆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irm.p5w.net/002460/)参与年度报告说明会。出席本次年度报告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兼总裁李良彬先生,独立董事余新培先生,副总裁(财务负责人)邵瑾女士,副总裁、董事会秘书周志承先生,公司保荐代表人王廷富先生。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1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002168 股票简称:深圳惠程 编号:2011-027

深圳市惠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监事违规买卖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收到公司监事赵玉梅女士的通知,赵玉梅女士在公司披露第一季度报告的窗口期间2011年4月19日因操作失误,买入公司股票,出现违规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情况发生后,赵玉梅女士积极配合本公司调查及处置,并按照公司规定接受了处罚,并于4月21日将相关罚款上缴公司。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违规买卖股票的基本情况

公司监事赵玉梅女士2010年11月18日由二级市场买入公司股票3000股。2011年4月19日,赵玉梅女士在买入其他公司股票时,因操作失误,操作成买入"深圳惠程"股票3000股,待发现操作失误后立即撤销,但已成交。该笔交易价格为21.55元/股,交易金额为人民币64,650元。

公司将于2011年4月21日披露2011年第一季度报告,赵玉梅女士由于操作失误在定期报告窗口期买卖本公司股票行为所形成的事实违反了《深证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3.1.8条、《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8.16条、《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业务指引》第19条及本公司制定的《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买卖本公司股票的管理制度》。

二、本事项的处理情况

在得悉此事件发生后,公司领导极为重视,对赵玉梅女士进行了严厉的批评。按其与公司签署的《公司董事、监事、高管关于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承诺函》的违规处罚条款,赵玉梅监事上缴买入股票的金额人民币64,650元作为罚金作为惩戒。

为引以为戒,公司已经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管重新签署承诺书,公司董事、监事、高管及其亲属再次发生违规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将按买卖金额的双倍向公司缴纳罚金,作为惩戒。

公司证券管理部门对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重申并强调了务必按规定买卖本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系统操作过程中务必谨慎确认。后续,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对相关法律、法规的教育和培训,要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此为鉴,认真学习并严格遵守各项法律、法规和本公司有关规定,勤勉尽责,忠实履行自己的职责和义务。

特此公告。

深圳市惠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一一年四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2554 证券简称:惠博普 公告编号:HBP2011-022

华油惠博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及重大遗漏。

华油惠博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华油惠博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138号文)核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500万股,并于2011年2月25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2011年4月8日,公司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议案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的章程进行了修正,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登载的《华油惠博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HBP2011-001)。

公司于2011年4月21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和《公司章程》备案,并取得了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注册资本由10,000万元变成了13,500万元;实收资本由10,000万元变成了13,500万元;公司类型由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变成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特此公告。

华油惠博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一一年四月二十一日